

# 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木球代表隊選拔計畫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113年1月15日北市體全字第1133010962號函。
- 二、宗旨：為提倡全民運動，並選拔優秀選手及教練代表本市參加113年全民運動會木球種類競賽，爭取最高榮譽，特訂定本計畫。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木球協會。
- 五、選拔時間：113年4月6日~7日（星期六、日）。
- 六、選拔地點：觀山河濱公園木球場
- 七、報名費用：免報名費。
- 八、報名資格：需符合113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及競賽技術手冊規定。
  - （一）戶籍規定：凡設籍本市內連續滿3年以上者，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會註冊截止日（即110年7月5日以前設籍者）為準。
  - （二）年齡規定：依各種類運動競賽技術手冊規定辦理，凡未滿20歲之選手，應取得其監護人事前同意。
- 九、報名需繳交資料
  - （一）報名表。
  - （二）選手於110年7月5日以前戶籍設於台北市滿3年之戶籍謄本（選拔賽3個月內）。
  - （三）中華民國113年全民運動會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書。
  - （四）選手報名4人以下（含）之競賽項目，需繳交指導教練確認單；選手若不提出指導教練確認單，需填寫自動放棄切結書。
  - （五）大頭照片電子檔。
- 十、報名注意事項
  - （一）每位選手限報名同種類1個參賽單位，不得跨隊報名；倘有重複報名時，以第1場出賽單位且有實際下場者為代表參賽單位，不得異議。

(二) 每位選手限報名1個項目，若超過者於賽前審查時列為棄權，並不得異議。

(三) 凡被中華民國木球協會及全民運動會判處禁賽尚未恢復者不得報名參賽（含領隊、教練、管理、選手）。

#### 十一、報名辦法

(一) 即日起至113年3月24日（星期日）限網路報名，逾期或附件不齊恕不予受理。

網路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EES6z1ZrKGFemQ2U7>

(二) 聯絡人：范弘昌 Line ID：jakefan

#### 十二、競賽辦法

(一) 比賽項目：男子組、女子組。

(二) 比賽制度及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木球協會審定公佈2016年之國際木球規則。

(三) 比賽資格：符合113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及競賽技術手冊規定的選手均可參加選拔。

(四) 比賽服裝：穿著正式有領運動服。

(五) 名次/成績判定：採用中華民國木球協會審定公佈2016年之國際木球規則。

1. 預賽：4/6（六）以2場共24道，總桿數成績判定；若成績相同時，以最後12球道中桿數低的球道多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2球道桿數低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1球道桿數低者為勝，依此類推。男子組、女子組各選出成績前36名參加複賽。

2. 複賽：4/7（日）上午以1場共12道，總桿數成績判定；若成績相同時，以最後12球道中桿數低的球道多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2球道桿數低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1球道桿數低者為勝，依此類推。男子組、女子組各選出成績前24名參加決賽。

3. 決賽：4/7（日）下午以1場共12道，總桿數成績判定；若成績相同時，以最後12球道中桿數低的球道多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2球道桿數低者為勝；若仍相同時，以最後第11球道桿數低者為勝，依此類推。

共48球道總桿數成績低者為勝，男子組、女子組各正取16名、各備取3名，為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代表隊。

### 十三、選拔會議

(一) 時間：113年4月7日（星期日）17:40。

(二) 地點：觀山河濱公園木球場。

### 十四、選手、教練遴選方式（禁止教練、選手等人員擔任其他縣市代表隊人員）

(一) 選手名額：男/女各正取16名、備取6名。

#### 1. 桿數賽

(1) 男/女團體賽各正取6名、各備取1名。

(2) 男/女雙人賽各正取4名、各備取1名。

(3) 男/女混合賽各正取2名、各備取1名。

(4) 男/女個人桿數賽各正取2名。

2. 球道賽：男/女個人球道賽各正取2名。

(二) 教練：依據「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代表隊教練遴選原則」辦理。

1. 4人以下種類：由入選選手指導教練確認單統計，以選手所填寫帶隊教練較多之教練擔任依序排位，若人數相同時，以入選選手成績優異人數比例高者為優先。

2. 團體種類：選拔賽優勝隊伍教練（由遴選委員會遴選產生）擔任。

3. 代表隊教練與選手名單於113年4月7日（星期日）17:40於臺北田徑場召開之遴選委員會確認後，呈報體育局核備。

十六、申訴及抗議：請依各項運動種類競賽規範，由各隊教練或領隊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後30分鐘內以書面向承辦單位裁判長提出申請，並先行繳交保證金新台幣3,000元提出申訴，未依規定時間提出者，不予受理。最後由審判委員裁決後判定。

### 十八、注意事項

(一) 若因氣候因素或其他特殊狀況影響，經承辦單位函報體育局核定後，得更改比

賽日期，賽制與賽程，各隊不得異議。

- (二) 請各隊選手依據賽程表，隨時注意比賽時間準時初賽；並需帶相關證件備查。
- (三) 比賽期間如有發生疑議或糾紛等事情，請通報大會處理。
- (四) 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一律參加賽前集訓，無故未參加者將取消代表隊資格（依序遞補）。

十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隨時修正公布之。

二十、提供全民運動會大會競賽規程修正版本，主要調整部分如下

- (一) 運動員參賽資格：選手戶籍應於本市設籍連續滿3年以上，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運動會註冊截止日為準（即110年7月5日以前設籍者）。
- (二) 報名網路登錄日期：自113年5月27日（星期一）上午8時至7月5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
- (三) 選手報名所繳之3個月內戶籍謄本（須含詳細記事），申請核發日期應為110年7月5日以後者為限。

# 113年全民運臺北市木球代表隊選拔賽報名

1. 請先詳閱「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木球代表隊選拔計畫」。
2. 選拔賽制：4/6（六）預賽24球道取前36名，  
4/7（日）上午複賽12球道取前24名，4/7（日）下午決賽12球道取前16名。共48球道總桿數成績低者為勝，組別分為男、女子組，各正取16名、各備取3名。
3. 選拔時間：113年4月6~7日（星期六、日）。
4. 選拔地點：臺北田徑場。
5. 報名資格：設籍臺北市內連續滿3年以上，110年7月5日以前設籍者。
6. 報名期限：113年3月24日（星期日）止。
7. 聯絡人：范弘昌（Line ID：jakefan）。
8. 每位選手皆須於期限內填妥本報名表，才算報名完成，若有問題請洽聯絡人，謝謝。

\* 表示必填問題

## 選手資料

1. 是否設籍於臺北市連續滿3年（110年7月5日前設籍）\*

單選。

- 是  
 否

2. 報名組別\*

單選。

- 男子組  
 女子組

3. 姓名\*

\_\_\_\_\_

4. 身分證字號\*

\_\_\_\_\_

5. 生日 \*

例如：2019 年1 月7 日

6. 聯絡手機 \*

7. 戶籍地址 \*

8. 身高 \*

9. 體重 \*

10. 血型 \*

11. 大頭照片 \*

提交的檔案：

代表隊服尺寸

12. 衣服 \*

單選。

XS

S

M

L

XL

2L

3L

13。 長褲 \*

單選。

XS

S

M

L

XL

2L

3L

14。 外套 \*

單選。

XS

S

M

L

XL

2L

3L

---

Google 並未認可或建立這項內容。

Google 表單

# 113年全民運動會臺北市代表隊個人項目選手

## 指導教練確認單

競賽種類／項目		聯絡	住宅	
選手姓名		電話	手機	

### 1. 推薦帶隊指導教練

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 2. 個人指導教練 (教練獎勵金依各階段比例分配後，所填人數均分，詳如備註)

1	啟蒙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2	啟蒙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3	階段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4	階段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5	現任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6	現任教練姓名		聯絡	住宅	
	教練證號		電話	手機	

選手本人簽名：

113年 月 日



# 113年全民運動會個人項目選手指導教練確認單

## 自願放棄切結書

本人 參加臺北市113年全民運動會 種類選拔賽，如獲選代表臺北市參加113年全民運動會，自願放棄填寫指導教練確認單，特立此切結為憑。

此致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立切結書人： (親筆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聯絡電話：

備註：

1. 選手若確認不填寫指導教練確認單，再填寫此表單。
2. 依據「臺北市績優運動選手與教練及學校或體育團體獎勵金發給辦法」，若選手獲獎前3名，填寫此表單或無填寫指導教練確認單者，不符領取教練獎勵金之資格，視同放棄申請教練獎勵金。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